

檀 林

一个女囚的自述



一个女囚的自述



一个女囚的自述

檀 林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

一九八〇年·北京

内 容 说 明

这是一部自述体长篇小说。写的是文化大革命中一个天真善良的女孩子，因救助制止武斗被打伤的人而惨遭迫害的故事。一个狡猾的阴谋者，迷于这个女孩子的姿色，不择手段，利用他窃取的权力和帮派关系，残酷迫害她，而表面却又装做同情和关心，骗取了女孩子的信任和感激，二人成为夫妻。但是纸里是包不住火的，随着时间的推移，阴谋终于败露，阴谋者也落得可耻的下场。

小说有力地揭露了“四人帮”爪牙们的残暴凶狠，无法无天，及其必然覆灭的命运。语言朴素，情节集中，读来颇能引人入胜。

封面设计：秦 龙

一个女囚的自述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印刷三厂印刷

字数213,000 开本787×1092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10 $\frac{1}{4}$ 插页2

1980年4月北京第1版 1980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000,001—100,000

书号10019·2947

定价0.72元

一天，和我很要好的一个小伙子，提来一个沉甸甸的包裹，说里面是一位善良的老看守保存下来的一个所谓“女犯人”的自述，要我根据它写成小说。

我怀着好奇的心情打开包裹，仔细翻看起来，立刻便被它那动人心魄的内容所吸引。

—

象大多数中国青年人一样，我也有一个幸福的童年。但是一九六七年，成了我一生中一条重要的分界线。

我的家庭，是一个温暖，愉快的工人之家。爸爸是一个技艺高超的架子工，虽然一个人收入养活全家四口人，但因我和弟弟年岁尚小，妈妈又特别善于勤俭持家，所以生活还是很富裕的。我从小就生活在这无忧无虑的环境里。

我的爸爸出生在冀中平原的武术之乡，祖传的武艺，曾使他在家乡一带颇有一点名气。我记事之后，爸爸虽然当了工人，但决不让他的武术失传。我虽是女孩子，从五岁开始，他就每天教我压腿，练腰，学拳脚，练兵器。到了一九六七年，我十九岁时，不仅对武术有了一点根底，而且对它产生了感情，成了我生活的需要。假如一天不练一练，吃饭睡觉都感到不香。

最初，是爸爸教我和弟弟练，后来，一些套路练熟了，不需要教了，就自己找僻静地方练。不记得什么时候开始的，我找到了一个理想的地方。这地方在离我家不到半里之遥的护城河畔。那里，垂柳成行，苇草葱葱，河滩上，有一片当年红领巾造的青春林。

在这片树林里，有一块长不到十米，宽不到六米的小小开阔地。这里僻静，平整，柔软，是再好不过的练武场。我爱上

了这个地方，一年四季，除非刮大风，下大雪大雨，我都要跑到这儿，打几趟拳，练阵刀枪棍棒。日子久了，这儿好象成了我的属地。那些三三两两练武术做体操的老人、孩子们，谁也不往这儿来了。当然，偌大一条护城河，在垂柳下，在苇丛边，好地方是多的。他们，也各自找到了自己心爱的地方。

可不知怎么，这天早上，当我来到那片小树林时，却发现，有一个男青年正在解他军上衣的扣子，看样子是要占场子。

当时，他正背对着我，我想，大概这个人还没有发现我。我得想个请他走开的办法，于是，我轻声哼起了歌儿：

“嗯……马儿哏，你慢些走，慢些走……”

可是，那个男青年并未理会，仅仅回了一下头，便飞快脱下上衣，挂在了树枝上，随后踢腿，弯腰，活动脚脖子，练起拳来。

我可有点生气了，站在那里直盯着他。

开始，他练得慢，起式，由白鹤亮翅开始，这倒挺新鲜，随后，是五花掌接旋风脚，立时一个侧身腾空翻，旋风脚，最后越练越快，整个人体，恰同飞快转动的车轮，又如同一股旋风一样。

好精湛的少林拳。说实在的，在这片河岸上，我还是第一次看到有人打出这样好的拳脚。

我心里一阵惊叹，不知怎么，刚才的气儿，顿时减去了五六成。

当他放慢速度时，我细细打量他，细高的个，宽宽的肩，眼大眉浓，鼻正口方，长方脸，美中不足的是，嘴大了些，嘴唇也有些厚，但你不觉得难看，这倒显得他朴实，厚道。他的眼很

亮，头发很黑，挺有意思的是，黑漆漆的头发刷子一样往前伸着，待到额头，又很自然打了卷儿，大概是他的旋儿长到额上方的缘故吧。

毫无疑问，这个人看上去很健康，反应敏捷。

这张脸儿，是我在河岸上从没遇到过的。这原是个陌生的人，年龄也就是二十一二左右。

这时，我的气儿又减了一二分。可不是，不知者不怪罪。河岸是属于大家的，人家也不知道你总在这儿练武术，干嘛这样心胸窄小？！

这样一想，我也就没气了，往回退了五六步，把脚抬起放在一棵树疤子上，先压腿，活动腰，做些大活动之前的小动作，准备他练完了我再练。

那年轻人打了一趟拳，转身时发现了我，又前后左右看了看，不知怎么，脸一下子红了，马上一蹿取下吊在树上的上衣，转身走开了。

在他披衣裳时，我看清了，那是一件刚取下领章的军装，领子上还有两个深色的印迹。

我想，大概是我在这儿压腿叫他看出了什么，他可能是叫我赶走了。我一想，可不是，这方圆百步之内，只有这儿宽阔些，我在这儿压腿，又是女的，不等于下了逐客令？刹那间，我的脸一热，也感到有些内疚。

我按往常习惯，打拳，练习带来的一口龙泉剑。

练完临走，又四外瞅瞅，我发现，那个小伙子并没有走远，正坐在树林边儿一块青石板上看书，心里才踏实些。看来，那小伙子并不因为我在轰他而介意。

第二天，我又在差不多昨天那个时候去小松树林。一边走着一边想：也不知道那个小伙子今天还来不来，他的拳打得很有功底呢，不知道他是不是还会器械，要会就好了，瞧他打拳时多勇猛活泛！

走进小松树林，我朝那块小开阔地望了望，嗯？他没来，不知为什么，我心里并不感到高兴，似乎觉得若有所失。不由得朝四外打量，啊，他，来了。

他仍旧是穿着那套半新不旧的军装。他好象有点什么心事，一手提着根齐眉棍，一手捧着一本书，低垂个脑袋，神色忧郁，慢慢向这边走来。

这时我想，干脆，我先回避到林子边上做基本功，等他练完了我再来。我迟疑着站住了脚步。恰在这时，他头一抬，大概发现了我，也把身子停住了。

我看他，他看我。我想说什么，一是羞于开口，再则一时也不知该说什么；他，也愣在了那里。

我的脸一热，觉得不好意思了。于是飞快的转过身去。

我退回了林子边，把腿放到一块青石上，压着，脸上的热劲儿还消不下去。

我心想，我在这儿练基本功，他会乘此机会抓时间练完拳，给我让地方吧。我正这样想着，突听背后有人说话：“同志！”声音洪亮而干脆，还带点水音，很中听。

我回头一看，见那小伙子站在离我十步开外的地方。

我一惊，不知他要干什么，直愣愣地瞅他。

小伙子说道：“同志，请原谅，我刚从外地来，不知道您天天在这里练。您去练吧，等您练完了我再练。”他说完了，很有

礼貌的点点头，转身步履潇洒地走去。

顿时，我心中对这个很有礼貌的男青年产生了好感，我很想追上去，请他先练，可我刚冲他那儿走了一步，脸又热了，心口也异常地跳起来。

说真的，长这样大，我还从来没有与陌生的成年男子主动讲过一次话呢。

那个小伙子，退到昨天那块石头后边，看起书来。

我不再说什么，走上小开阔地打拳练剑，这个早晨，可没有练好，也不认真，心里总象有什么事儿一样。

我匆忙练了一会儿，离开了小松林，心里暗暗想：

看来，他也喜欢上了这儿了，干脆，明天我晚来一会儿，叫他先练吧。

第三天，我故意晚来了十分钟。

这样，我又看到了他的棍术。他的棍与他的拳一样，都打得干净利索。

不过，看来他是没打完。他一转身看见我，就转身匆匆忙忙收了式，躲开了。

他也很腼腆呢，我这样想。

久而久之，我们好象达成了一个默契：如果我先来了，他就在林子边做基本功；如果他先到了，我就在林子边恭候。

渐渐的，我们熟悉了，偶然走的近了，也互相点头打招呼，只不过，谁也不讲什么话。

我很喜欢他的拳术和棍术，看的时间越久，越觉得他根底不浅。

有好几次，我也发现，在我练剑的时候，他也目不转睛地

瞅着我。

有时我还真的想，去听听他的评价，请他提提意见，不过，我总没有和一个男青年讲话的勇气。

时间过得真快，春去夏至了。这天，早晨起来，妈妈便咳嗽，好象夜里着了点凉，我又和爸爸吵了几句嘴，心里很不痛快。

我一边想着心事，一边往小松树林那走，将走到护城河的石桥时，我的心意还懒懒的。

要说起来，这真是一个好天气，整个护城河畔，大雾铺天盖地，十步开外，不见行人，越离河近，那雾越发大，就象在人的眼前，挂上了一幅巨大的帷幕。

走上了桥，还看不到十步开外的桥头。说不上为什么，我心里突然有了这样一个念头儿：何不就近在桥墩上练练呢？早点回去，领妈妈去看看病。我知道桥下有一个大桥墩，桥墩上有方圆十来平方米大小的一个小开阔地。

主意打定，我便溜到了桥下去。

我不会游泳，本是怕水的，开始也还顾虑，待下了桥，往上看，有河雾笼罩，连桥上的栏杆还看不清；往下看，雾浪滚滚，河身象被掩裹在轻纱白絮之中，只有桥下的水在轻轻地流着，是那样温顺，完全没有往日的雄威，和使人恐惧之感，看到这些，我的顾虑少了。

开始打拳，我还想着，桥墩下可就是直上直下的河槽，下水可就四五米深呵！

我心里胆怯。可练了一会儿，见地很平整，胆子又大了。再加上，眼看一趟拳快打完了，心里也大意起来。这时，一个

旋风脚后腾空翻去，也合当出事儿，有雾看不清地面，一脚刚好踩到一块西瓜皮上，说声不好，身子稳不住，仰面摔了个跟头，又一个滚，“哎呀——！”身子腾空，知道坏了，可不再容我喊什么，一头摔到了水里。

我大喊救命，“救”字刚出口，一口水喝下去，头就晕了，只觉得眼冒金花，头胀得斗大，立即，似乎什么也不晓得了。

也不知什么时候，我恍恍惚惚觉得躺在什么地方，我想挣扎着起来，可胃里难受，心又发慌，想翻身，又动不得，有人帮我翻过来，接着就开口大吐起来。

吐呵，吐，直吐得骨软筋麻，又一阵耳鸣，眼前金花乱进，心慌气短。过了一会儿，我的神智才慢慢清醒了。我知道，我这是落水遇救了。

我强挣着，非常吃力地抬起头，想看看谁救了我。

雾，渐渐散了，彩霞满天，树叶小草上，到处皆是莹光闪闪的露珠儿。我首先发现的，是一个湿透了的军上衣袖子，再就是一张熟悉的小伙子的脸，“啊，是你……”

他，浑身上下都湿透了，不用说，他是穿着衣裳下了水。此刻，他正扶着我，关切地瞧着我。

“感谢你……”

他什么也不说，却只微微一笑，露出了雪白的牙齿。

我强挣着要站起来，两腿却似有千斤重。

“再坐一会儿吧，真危险呐，要不是这位……”这时，耳畔传来几个不同的声音，我才发现，有好几个在这河畔锻炼身体，正关切地望着我，向我述说刚才遇救的情形。

我心里很受感动，挣了一下，想站起来。

“再坐一会儿吧……”又有人说。

这时，那小伙子说：“站起来活动一下有好处。”

我受了他的鼓励，扶着他的胳膊，一用力，站了起来，步子踉跄地往前走。

开始的那几步，我几乎指使不了我的腿，总要倒，幸亏他在一边扶着。又走了一会儿，我的腿渐渐有劲了，自己感觉，身上正常些了。

拳友们看我正常了，把在桥墩捡到的剑交给我，也就散去了。

那个小伙子也犹豫着，看着我问：“你，自己能回家吗？”

我想了想问他：“你能告诉我，你叫什么名字，在哪个单位工作，住什么地方？”

小伙子看出了我的意思，轻轻的摇着头说：“你，不要问这个好吗？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难道，我值得你感激吗？”

“为什么不值得！”

“不，你今天到桥墩那儿练拳，是由于我……”

我看他竟想到这儿去了，连忙解释：

“请你不要误会，是我今天和爸爸吵了架，妈妈又病了，心里一时不痛快。”

他诧异地打量我：“你为什么要和爸爸吵架呢？”

“是这样，我爸爸思想很保守，他不愿意我到学校去搞运动，说那是胡闹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说我没有识别什么叫走资派的能力。”

“理由呢？”

“没来得及说，爸爸说今天下班再和我谈。”

“嗯……”

“爸爸很喜欢我，我长这样大，从来没有和我发过脾气，今天也不知怎么了？”

“所以，你想不通，是吗？”

我不好意思地笑了。我对他说的是心里话，看来他理解。今天早上，我起了床后，对爸爸说，我们学校的红卫兵要参加工厂斗走资派周敬元的大会，我告诉他，我准备在大会上发言，不料爸爸竟勃然大怒，骂我胡闹，还说，“你要去，我砸断你的腿！”

小伙子瞪着闪亮的眼睛听我讲，若有所思……

突然，小伙子斩钉截铁地说：

“走！我送你回家！”

为了不要让人在路上看见我们两个人湿漉漉的样子，我们从小路回家。

我不说什么，他也不说话，看来，他是个少言寡语的人。我想，这下好了，到了我家，妈妈总会有办法问出他叫什么，工作单位和住址的。

还没有走到家门口，远远看见，门口停着一辆救护车。周围围着不少看热闹的大人孩子。还有不少我认识不认识的，爸爸班上的叔叔、伯伯在我家出出进进。啊，出什么事了？是不是哪个不知名的拳友将我落水的事儿告诉了家里，他们正联系车去抢救我？

我心一急，三步并两步往家走，临近，又发现气氛不对，妈妈和弟弟被众人簇拥出家门儿，妈妈在哭，弟弟在喊：“爸爸，爸爸呀！”

怎么，是爸爸出事了？我心里咯噔一下子翻了个儿，眼泪便止不住流了下来。……我也不知道，我是跑，是走，还是爬到妈妈跟前的。妈妈发现了我，一把搂住了我，“漫兰，兰，你爸爸出事了！……”妈妈的眼神恍然若失，她似乎并没有发现我全身水淋淋。我大脑似遭了雷击，傻了的一样搂着妈妈颤抖的身体，只是哭，这时，哪儿还能顾及酬谢救我落水的人呢？

我作梦也想不到，早上出去上工的爸爸，此刻正血淋淋躺在医院的太平间。他上工时候不大，就从高空摔下，当时就咽了气。爸爸呵，爸爸！您怎么死得这样惨呵！女儿还正需要您呵！

可爸爸真的就这样与我们永别了。

那天傍晚，我和弟弟、妈妈从医院告别完爸爸的遗体回家，进屋后看到小闹钟下压着张纸条儿，上写：

望今后要自珍自重，切不可再大意。

也喜欢小松林的人留 ×年×月×日

我这才又想到了他。谁知道他是怎样自己走了的呢？第二天早起，我全身酸痛，头重脚轻，情绪也很不好，不想去练拳了，但多年养成的习惯，竟使我不由自主地迈动着双脚，咬着牙，强挣着又到了小树林。坐在草地上，希望见到那青年人。可他竟没有来。而且从此，我再也没有在这里看到他。

而我，因家里没有了顶梁柱，担子压到了身上。处理爸爸的丧事又缠住了我全家手脚，我也无法顾及去寻找他的事了。

唉，同志，莫怪我这个人是铁石心肠，太缺乏情感呀！等我处理了爸爸的丧事，才能着手寻找你呀……我这样想。

可是，在处理爸爸后事问题上，我家和他们单位的新的掌权者谈崩了，结果，没有了生活来源。我一家三口人，又不得不为生活去奔波。三口人要吃饭，可每天不进一文钱，坐吃山空，这问题当然比那件事儿重要的多。

可有谁知道，由于对这个陌生的小伙子的歉意，竟使我常常思念起他来，甚至于梦见呢？！

通过我家这场横祸，我仿佛自己一下子长大了几岁，脑子也复杂些了。现在，我已经渐渐体会到爸爸说我的话了。我不光没有识别走资派的能力，就是在日常生活上，恐怕也没有识别好坏人的敏锐目光呢。

过去，人家说周敬元是走资派，我就恨周敬元。如今说周敬元是走资派的人，也在刁难我一家，这，怎么不令我深思呢？但这样一来，我却有些恨不起周敬元来了。

二

转眼是一九六八年，我高中毕业的第三个年头了。

我们这些毕业生，想升学，大学不招生，想就业，一时还分配不到我们。

我们不能老是呆在家中吃闲饭，几个女同学一商量，决定去工厂当临时工。

就是这样，我们四个姑娘，走进了市建筑总公司办公大院。

大院的大门是一个用水泥筑成门框的铁栅栏门，门和柱子都刷上了红调合漆。我们去的时候，两扇铁门大敞着。

我们兴冲冲地闯了进去。正想找人打听，突然发现，这儿的气氛有些不对：很多人拿着刀枪棍棒，面带杀机，围在一辆汽车周围。车上，站着一个身着旧军装，腰扎皮带，臂带袖章的扎蓬头男青年，叉着腰，扬着手，煽动性很强地在嘶喊着：“我们敬爱的江青首长说过，要文攻武卫。但是，我公司走资派周敬元，竟污蔑说，这是反动口号。走资派攻击江青首长，反动气焰十分嚣张。为了捍卫无产阶级司令部，我公司无产阶级革命派，采取毅然决然的革命行动，将其在全市游斗，批判。这一行动好得很。可是，当我派的汽车开到将军坡的时候，保周敬元的家伙们倾巢出动，将他用暴力夺走了。同志们，无产阶级司令部考验我们的时候到了。人不犯我，我不犯